

澳洲證券交易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ancoal Australia Ltd

ACN 111 859 119

充煤澳大利亞有限公司*

(於澳大利亞維多利亞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3668)

(澳洲股份代號：YAL)

根據收購守則 規則 3.7 作出之 每月最新情況公告

本公告乃由充煤澳大利亞有限公司（「充煤」或「本公司」）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香港收購守則」）規則 3.7 作出。

充煤茲提述(i)其就潛在交易而分別於 2022 年 5 月 30 日及 2022 年 6 月 7 日刊發的公告（「該等公告」）及(ii)充礦能源分別於 2022 年 5 月 25 日及 2022 年 6 月 7 日刊發的公告。除非另有訂明，否則本公告中使用的專用詞彙應具有該等公告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潛在交易的每月最新情況

充煤謹此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情況，自其於 2022 年 6 月 7 日刊發公告以來，一直概無出現任何實質性進展，尤其是其再沒有收到充礦能源提供任何與潛在交易有關的進一步建議。於本公告日期，尚未就任何潛在交易的重大條款和條件達成任何承諾，亦並未訂立任何正式的或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協議。

充煤將繼續在適當時候或根據其持續披露義務及/或香港收購守則的規定，向股東提供最新情況（包括在遵循香港收購守則規則 3.7 的情況下每月刊發列明潛在交易洽談進展的公告，直至刊發有關根據香港收購守則規則 3.5 作出要約之確實意圖或決定不繼續進行要約的公告為止）。

目前並不確定潛在交易是否將會繼續進行、落實或完成。因此，充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充煤股份及/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兗煤澳大利亞有限公司
主席
張寶才

香港，2022 年 7 月 7 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寧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寶才先生、吳向前先生、尚耀猛先生、趙青春先生及馮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Gregory James Fletcher 先生、Geoffrey William Raby 博士及 Helen Jane Gillies 女士。

兗煤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彼等所知，本公告內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僅供識別